

聖公會主恩小學

家課政策

1 目的

- 1.1 幫助學生建構知識，加強理解，聯繫概念。
- 1.2 提供機會，讓學生能應用所學到的技能。
- 1.3 協助學生建立良好的學習習慣，培養自律、負責、愛學習等。
- 1.4 正確態度和價值觀，使學生終身受益。

2 功能

- 2.1 在課室以外的時間，延長和加強學生的習慣。
- 2.2 提供機會，讓學生能應用所學到的技能。
- 2.3 鞏固課堂學習
- 2.4 讓教師找出及了解學生在學習上的難點，以便進一步加強教學，解決相關的難點。
- 2.5 評估學生在汲取知識、掌握技能及培養良好態度和價值觀等方面的表現。
- 2.6 讓學校及家長攜手合作，共同尋求方法，幫助學生改正，以鼓勵他們發展潛能。

3 原則

3.1 家課次數及份量

- 3.1.1 中、英、數三科每天均應有適量家課
- 3.1.2 其餘各科可按實際情況給予適量練習
- 3.1.3 按照各班不同程度及學習能力所需作出適當之刪減
- 3.1.4 教師應留意當日班內家課是否過多，每天不宜給予過量的家課。

3.2 家課的指導

- 3.2.1 應清楚地說明所發家課的目的及要求、完成家課的時間及方法。
- 3.2.2 利用功課輔導堂向有需要的學生提供輔導。

3.3 假期功課

- 3.3.1 長假期(如聖誕假期、復活節假期、農曆年假、暑假等)，中、英、數應派發家課，家課須同級統一。
- 3.3.2 可派發假期工作紙、考默範圍、派發閱讀材料或借閱圖書等，讓學生善用假期。

3.4 家課形式

3.4.1 不同類型之作業

如閱讀、製作、學習、搜集資料和書寫等，以引發學生學習興趣，

從而達致課程的預期目標。(按學生的學習需要而設計)

3.4.2 抄寫練習之家課

必須考慮份量是否適當，學生能否負擔，並與其他科目配合。

3.4.3 下列的家課形式，應盡量避免：

3.4.3.1 強記硬背；

3.4.3.2 機械式及無意義重覆的抄寫；

3.4.3.3 作為對學生一種懲罰(例如：不守秩序罰抄書或學生信條)；

3.4.3.4 學生尚未學習題材；

3.4.3.5 欠缺思考的家課。

3.4.4 家課回饋

3.4.4.1 批改 / 核對家課後，教師可在學生家課簿內蓋上鼓勵的印章，貼上獎勵的貼紙或給予簡短評語。

3.4.4.2 與學生在課堂內討論家課上常犯的錯誤，予以糾正。